

# 中央選舉委員會新聞稿

中華民國 96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

【       】關於高雄市長選舉之選舉訴訟，報載高雄地方法院裁定全面驗票的理由之一，係因上次總統大選全面驗票經驗，每個投票所有爭議票數平均 5 票以上。此與事實顯有出入，中選會特別提出澄清。

中選會表示，上次總統大選全國總共有 13749 個投票所，兩造之爭議票數為 40570 張，依據最高法院確定之判決，認為「各投開票所認定或計算錯誤者為 3955 張」，平均每個投票所為 0.288 票，不到 0.3 票。

中選會進一步表示，其實上次總統大選爭議票數較高的主要因素，除了當時因法律變更為選舉人必須圈選於圈選欄才算有效票之爭議外，主要是兩造訴訟技巧之運用，因此爭議票數才會高的離譜。但是，最後依據法院的判決，確實有誤之選票，僅 3955 張而已，其餘 36615 張，似為訴訟技巧之產物，不構成爭疑，不影響選舉之結果。為此，中選會特別提出澄清，以正視聽。